

附件2

市定惠民惠农财政补贴“一卡通”管理项目清单

序号	所属部门	补助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编码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执行期限	备注
1	残疾人联合会	残疾人就业创业直补	市级项目	B03602	就业年龄段残疾人。	对符合发放条件的残疾人每年每人不低于500元。	长期执行	
2	残疾人联合会	残疾人及残疾人子女教育资助	市级项目	B03603	大学新残疾学生或残疾人子女。	研究生10000元；本科5000元；专科3000元；中职（高中）2000元。	长期执行	一次性补贴
3	残疾人联合会	残疾人临时救助、紧急救助	市级项目	B03604	遭遇临时性、突发性、紧迫性困难的残疾人。	生活救助：对在当年遭遇自然灾害、意外伤害等突发事件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的残疾人，在当地救助的基础上，视情况给与800—1500元的一次性救助。 医疗救助：对在当年或上一年度患重大疾病住院治疗、发生人身意外伤害住院治疗等特别困难的残疾人，在当地救助的基础上，视情况给与800—1500元的一次性救助。	长期执行	
4	残疾人联合会	残疾人温暖万家行	市级项目	B03605	困难残疾人。	根据实际情况，每户贫困残疾人一次性慰问300元-800元。	长期执行	非惠民惠农项目
5	残疾人联合会	残疾人赛事补助及奖励	市级项目	B03606	参加残疾人赛事的残疾人运动员。	参加县上集训：100元/天/人；参加市上集训：100元/天/人；参加省上集训：100元/天/人；赛事奖励：参照体育局标准执行。	长期执行	非惠民惠农项目
6	残疾人联合会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	市级项目	B03607	有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的下肢残疾人。	对符合发放条件的残疾人每年每人一次性补贴365元/人。	长期执行	一次性补贴
7	残疾人联合会	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残疾评定补贴	市级项目	B03609	当年新办证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	150元	长期执行	一次性补贴

市定惠民惠农财政补贴“一卡通”管理项目清单

序号	所属部门	补助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编码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执行期限	备注
8	残疾人联合会	扶持农村贫困残疾人发展生产资金	市级项目	B08000	符合条件的种养殖残疾人。	人均不低于1900元。	长期执行	
9	发展改革委	以工代赈劳务报酬	市级项目	B11300	参与以工代赈工程建设的项目所在地务工群众	由各县（市、区）参考项目所在地劳务工资水平，结合实际指导项目业主通过会议议定并公示。	直至国家政策结束	
10	妇女联合会	贫困母亲“两癌”救助	市级项目	B07500	全国、省级两癌救助：由民政、乡村振兴等部门认定的低保对象、特困人员、易返贫致贫人口、支出型困难人口（指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人口），且经过有诊断资质的医疗机构确诊、患有宫颈浸润癌ⅡB以上或乳腺浸润癌的低收入妇女	每人一次性补助1万元。	长期执行。	
11	教育局	学前教育保教费减免	市级项目	B02700	免保教费：原建档立卡学前教育幼儿；“三儿”资助：孤儿、残疾儿童、家庭经济困难儿童。	免保教费：原研城镇所辖公民办幼儿园1525元/生.期；原马踏镇所辖公民办幼儿园1200元/生.期；原其他乡镇所辖公民办幼儿园500元/生.期；“三儿”资助：500元/生.期。	长期执行。	
12	教育局	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寄宿学生生活补助	市级项目	B02900	义务教育阶段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低保家庭学生、残疾学生，特困供养人口或者其他家庭经济困难寄宿制学生。	初中625元/生.期，小学500元/生.期。	长期执行。	
13	教育局	普通高中免学费	市级项目	B03000	普通高原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低保家庭学生、残疾学生，特困供养人口或者其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340元/生.期。	长期执行。	
14	教育局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	市级项目	B03100	普通高原中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低保家庭学生、残疾学生，特困供养人口或者其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平均1000元/生·期	长期执行。	

市定惠民惠农财政补贴“一卡通”管理项目清单

序号	所属部门	补助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编码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执行期限	备注
15	教育局	教育扶贫救助基金	市级项目	B03200	被井研县纳入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的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学生。	500-5000元/生.年。	长期执行。	
16	教育局	滋蕙计划(原为：普通高校家庭经济困难新生入学资助项目资金)	市级项目	B03500	考入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的应届高中毕业家庭经济特别困难新生。	省内院校录取的新生每人500元；省外院校录取的新生每人1000元。	长期执行。	
17	教育局	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生活补助	市级项目	B07000	义务教育阶段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低保家庭学生、残疾学生，特困供养人口或者其他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制学生。	初中312.5元/生.期，小学250元/生.期。	长期执行。	
18	教育局	中职国家奖学金	市级项目	B07100	特别优秀的中等职业学校二三年级学生。	6000元/生.年。	长期执行。	
19	教育局	中职国家助学金	市级项目	B07200	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学历教育正式学籍的一、二年级在校涉农专业所有学生和非涉农专业家庭困难学生。	平均1000元/人.期。	长期执行。	
20	就业局	就业技能培训生活费补贴	市级项目	B08301	脱贫劳动力、就业困难人员、零就业家庭成员、“两后生”中的农村学员和城市低保家庭学员。	50元/天。	长期执行。	
21	就业局	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灵活就业）	市级项目	B08401	就业困难人员。	当年缴费基数低于60%的，按其实际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的2/3补贴；缴费基数高于（含）60%的，按60%缴费基数的2/3进行补贴。	长期执行。	

市定惠民惠农财政补贴“一卡通”管理项目清单

序号	所属部门	补助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编码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执行期限	备注
22	就业局	高校毕业生社会保险补贴（灵活就业）	市级项目	B08402	离校1年内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	当年缴费基数低于60%的，按其实际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的2/3补贴；缴费基数高于（含）60%的，按60%缴费基数的2/3进行补贴。	长期执行。	
23	就业局	就业困难人员、返乡农民工创业补贴	市级项目	B08501	对首次创办且正常经营1年以上的返乡农民工、贫困劳动力，给予一次性创业补贴。	10000元/人。	长期执行。	
24	就业局	大学生创业补贴	市级项目	B08502	毕业5年内处于失业状态的普通高校全日制毕业生首次创业的，可申请大学生创业补助资金。	10000元/人。	长期执行。	
25	就业局	求职补贴	市级项目	B08700	城乡低保家庭毕业生、贫困残疾人家 庭毕业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 残疾毕业生、已获得国家助学贷款 的毕业生、特困人员中的毕业生。	1500元/人	长期执行。	
26	林业园林局	林业产业发展项目	市级项目	B12000	实施林业产业发展项目的农户或法人。	不固定	长期执行	一年内同一项目只能申报一次
27	林业园林局	集体和个人天然起源商品林停伐管护补助	市级项目	B01100	林权权利人	16元/亩	长期执行	
28	林业园林局	林业产业发展项目	市级项目	B12000	实施林业产业发展项目的农户或法人	不固定	长期执行	一年内同一项目只能申报一次

市定惠民惠农财政补贴“一卡通”管理项目清单

序号	所属部门	补助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编码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执行期限	备注
29	民政局	特困人员护理费	市级项目	B01505	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的照料护理人。	照料护理一名具备生活自理能力的特困人员，每月补助照料护理费50元；照料护理一名部分丧失生活自理能力的特困人员，每月补助照料护理费150元；照料护理一名完全丧失生活自理能力的特困人员，每月补助照料护理费600元。	2020年1月起执行。	
30	民政局	高龄津贴	市级项目	B03700	本地户籍，年满80周岁及以上的高龄老人。	80-89周岁25元/人/月； 90-99周岁100元/人/月； 100周岁及以上400元/人/月。	2013年1月起执行。	
31	民政局	集中供养+居家救助生活补助	市级项目	B04001	原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无法定的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有法定义务人但无履行赡养抚养扶养义务能力、法定义务人有一定的赡养抚养扶养义务能力但履行相关义务后仍无法保障基本生活需求，需要政府和社会提供救助帮扶的重特大疾病患者、重度残疾人、失能和半失能人员、事实孤儿、失独老人等特殊困难对象。	参照分散供养的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标准执行。整合各项政府生活性补贴后尚不足救助帮扶基本生活标准的由县级财政配套补差。	2017年6月起执行。	
32	民政局	集中供养+居家救助护理服务费	市级项目	B04002	对承接居家救助对象的非直系亲属家庭。	对承接已享受重度残疾护理补贴人员的非直系亲属家庭，护理费补助标准实行补差，分别达到一、二级每人每月300元和200元的标准。	2017年6月起执行。	
33	民政局	民政困难群众价格临时补贴	市级项目	B05102	城乡低保对象，城乡特困供养人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	根据发改部门通知确定	长期执行	

市定惠民惠农财政补贴“一卡通”管理项目清单

序号	所属部门	补助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编码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执行期限	备注
34	民政局	惠民殡葬费	市级项目	B05400	在四川省和重庆市行政区域内死亡，并在四川省和重庆市内殡葬机构火化，同时未享受其他市（州）绿色惠民殡葬政策的具有井研县户籍的人员以及经公安机关确认的无名尸体。	五项基本殡葬服务项目内产生的费用，实际发生额不满补贴标准的，按实际发生额补贴，超出补贴标准部分或五项基本殡葬服务以外的由丧属自行承担。五项基本殡葬服务补贴费用不超过1030元。	长期执行。	
35	民政局	百岁老人去世丧葬补贴	市级项目	B05500	100周岁以上老年人去世后，给予其家庭。	一次性丧葬补助1000元	2019年9月起。	
36	农业农村局	2022-2023年生猪产能调控能繁母猪引种补贴	市级项目	B07900	县境内在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内的养殖场（户）购买新增产能调控能繁母猪	每新增一头能繁母猪补贴300元	2022年1月-2023年12月	
37	退役军人事务局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	市级项目	B04500	符合省市相关医疗保障办法规定的优抚对象	除去文件规定的部门外，剩余部分，1-6级残疾军人住院补助95%、门诊90%；其他符合条件的优抚对象补助40%、20%	长期执行	
38	退役军人事务局	优抚对象解困和救助资金	市级项目	B04600	生活困难符合条件的优抚对象	根据当地实际由县级部门确定	长期执行	
39	退役军人事务局	义务兵(家属)优待金	市级项目	B04700	义务兵（家属）	入伍上一年全省城乡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长期执行	
40	退役军人事务局	优抚对象价格临时补贴	市级项目	B05101	享受国家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	发改委根据相关文件和本地经济状况确定	发改委当年文件定	
41	卫健委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	市级项目	B02200	独生子女在2015年12月31日前出生未 满18周岁，且办理了《独生子女父母 光荣证》，父母双方均为农村居民和 城镇享受最低生活保障	每对夫妻每年120元。每年的11月底前发放。 。	长期执行。 。	独生子女年 满18周岁止 。

市定惠民惠农财政补贴“一卡通”管理项目清单

序号	所属部门	补助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编码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执行期限	备注
42	乡村振兴局	产业到户补助	市级项目	B01201	脱贫户、监测户。	每年按县政府审定标准执行。	2021-2025	
43	乡村振兴局	基础设施建设到户补助	市级项目	B01202	脱贫户、监测户。	每年按县政府审定标准执行。	2021-2025	
44	乡村振兴局	雨露计划	市级项目	B01204	脱贫户。	每人每学期1500元。	2021-2025	
45	乡村振兴局	小额信贷贴息	市级项目	B01205	脱贫户、监测户。	不超过5%的利率。	政策有效期内	
46	乡村振兴局	防止返贫致贫资金	市级项目	B11000	脱贫户、监测户。	每年按县政府审定标准执行。	2021-2025	
47	乡村振兴局	就业务工补助	市级项目	B11100	脱贫户、监测户。	每年按县政府审定标准执行。	2021-2025	
48	住房城乡建 设局	公共租赁住房租赁补贴	市级项目	B07800	1、县域内城镇居民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 2、在县城稳定就业的农民工和外来务工城镇居民住房困难家庭（含非井研籍）。	1、研城街道中低收入、县城稳定就业农民工和外来务工住房困难家庭租赁房屋补贴：家庭人数×补贴面积×3.5元×月份（70元/月/每人）； 2、县域内其它城镇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租赁房屋补贴：家庭人数×补贴面积×3元×月份（60元/月/每人）； 3、租赁补贴面积为人均不超过20平方米，家庭补贴面积最高不超过60平方米。	长期执行。	
49	总工会	省部级劳模春节慰问金	市级项目	B10400	省部级劳模	2100元/人	长期执行	通过财政预算一体化系统支付

市定惠民惠农财政补贴“一卡通”管理项目清单

序号	所属部门	补助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编码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执行期限	备注
50	总工会	省部级劳模生活补助金	市级项目	B10500	省部级困难劳模	4800元/人	长期执行	通过财政预算一体化系统支付
51	总工会	省部级劳模困难帮扶金	市级项目	B10600	省部级特困劳模	5000-25000元/人	长期执行	通过财政预算一体化系统支付
52	总工会	省部级劳模荣誉津贴	市级项目	B10700	退休省劳模	3600元/人	长期执行	通过财政预算一体化系统支付
53	总工会	困难职工帮扶资金	市级项目	B10800	国家级、省级建档困难职工	1495-20000元/人	长期执行	通过财政预算一体化系统支付